



新兴县人民政府公报

2025

第3期

新兴县人民政府公报

2025 年第 3 期

(季刊)

新兴县人民政府主办

2025 年 9 月 30 日出版

目 录

【县政府办文件】

新兴县人民政府森林防火禁火令（2025 年第 1 号）	2
新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《关于印发〈新兴县殡葬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的通知	4

【部门规范性文件】

无

【人事任免】

2025 年 7 月—2025 年 9 月人事任免	5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新兴县人民政府森林防火禁火令 (2025年第1号)

新府〔2025〕188号

为有效预防和遏制森林火灾发生，切实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《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特颁布森林防火禁火令：

一、禁火时间：从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6年5月5日止。

二、禁火区域：全县所有林地及距离林地边缘30米范围内（含30米）。

三、禁火期间，在禁火区域内禁止下列野外用火行为：

（一）上坟烧纸、烧香点烛等；

（二）燃放烟花爆竹、孔明灯等；

（三）携带易燃易爆物品；

（四）吸烟、野炊、烧烤、烤火取暖；

（五）烧黄蜂、熏蛇鼠、烧山狩猎；

（六）炼山、烧杂、烧灰积肥、烧荒烧炭或者烧田基草、甘蔗叶、稻草、果园草等；

（七）其他容易引起森林火灾的用火行为。

四、进入禁火区的车辆和人员，应当自觉接受临时森林防火检查站登记检查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、阻碍。拒不执行本禁火令的，由公安机关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森林火情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或相关部门报告。新兴县森林火情报警电话：110、12119、0766—2955357。

新兴县人民政府
2025年9月24日

**新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
《关于印发〈新兴县殡葬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
的通知**

新府办〔2025〕8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县府直属各单位：

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印发〈新兴县殡葬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新府〔2000〕29号）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当前殡葬管理工作不相适应，经县政府研究，决定予以废止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新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5年9月24日

人事任免

县政府 2025 年 7 月任命：

梁国涛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太平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；

陆晓云 县第一中学校长；

徐锋文 县惠能中学副校长；

彭松华 县教师发展中心主任；

李智晓 县实验中学校长（试用期至 2025 年 8 月）；

管志平 县职业教育中心主任、新兴开放大学校长、新兴理工学校校长；

曹达荣 佛山顺德（云浮新兴新成）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；

苏世锋 簕竹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；

曾繁华 县公安局副局长（挂任时间 1 年）

欧剑秀 县职业教育中心副主任、新兴开放大学副校长、新兴理工学校副校长（试用 1 年）；

梁振宇 县华侨中学副校长（试用 1 年）；

钟远龙 县华侨中学副校长（试用 1 年）；

李剑锐 里洞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；

杨建辉 县第一中学副校长（试用 1 年）；

县政府 2025 年 7 月免去：

李郁林 县公安局水台派出所所长；

谢冠文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太平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；

徐锋文 县华侨中学副校长；

彭松华 县实验中学校长；

李智晓 县华侨中学校长；

张凤平 县教师发展中心主任；

刘尧辉 县公安局副局长；

陈伟彬 县职业教育中心副主任、新兴开放大学副校长、新兴理工学校副校长，
按副科级干部管理；

李国贤 里洞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

县政府 2025 年 8 月任命：

劳海国 县公安局簕竹派出所所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赵 君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李振兴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车岗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鲁文学 六祖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；

陈超武 太平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；

欧阳丽映 县人民医院副院长（试用 1 年）；

黄达健 县公安局政治安全保卫大队（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办公室）大队长（主
任）；

练伟东 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主任；

黄作为 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（县网络与信息安全通报中心）大队长（主
任）；

陈锦棠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（出入境管理大队）大队长；

梁初忠 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届执行理事会副理事长。

县政府 2025 年 8 月免去：

胡道杰 县审计局总审计师；

黄达健 县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大队长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

练伟东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；

黄作为 县公安局网络警察大队大队长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；

陈锦棠 县公安局治安出入境管理大队大队长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；

颜文舟 县公安局监督室主任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；

张国荣 县公安局警务保障室主任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；

梁朝能 县看守所所长（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）。

县政府 2025 年 9 月任命：

梁锦灿 大江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；

李智晓 县实验中学校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陈清梅 县教育局副局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苏宇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麦斯燕 县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李国新 县华侨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；

盘荣聪 县实验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满正式任职）

谭建发 县公安局副局长（试用 1 年）。

县政府 2025 年 9 月免去：

祝惠平 大江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；

谭建发 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。